

2018 年哈尔滨市民政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报告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哈尔滨市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为依据，全面总结、统计、汇总 2018 年全市民政信息公开工作，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费用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步工作思路等内容。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以通过哈尔滨市政务公开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目中下载（<http://www.harbin.gov.cn/col/col4971/index.html>），联系电话：045184664220。

一、概述

2018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以规范办事程序、提高服务质量、推进依法行政、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为目的，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提升政府的公信力为重点，以哈尔滨市政府网政务公开专栏和哈尔滨市民政局信息网等信息平台为载体，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局领导班子成员调整，我们及时

调整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员，充实人员力量。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数次召开政务信息公开专题会议，研究信息公开的文件规定和相关政策，部署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定下发了《哈尔滨市民政局落实<2018年哈尔滨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指导全市民政系统各自建立了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做到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确保了民政系统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顺利高效开展。

（二）强化保密审查。坚持做好信息公开内容保密审查，加强哈尔滨市民政信息网安全保障和日常管理，不断提高网站可用性、实用性和安全性。2018年对公开信息保密审查审批64次，审查公开规范性文件8个，审定数据开放负面清单2次。

（三）开展业务培训。组织举办哈尔滨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向局机关干部、直属单位相关人员专题讲授政府信息公开理论、申请公开答复及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等内容；选派工作人员参加市政府办公厅举办的各类培训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能力。

（四）拓展公开领域。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有关工作部署，围绕惠民行动项目和“放管服”改革等重点领域，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工作落实。全力推进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中涉及民政工作的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我局权责清单、规范性文件、行政审批事项和公共服务项目办事指南，强化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对涉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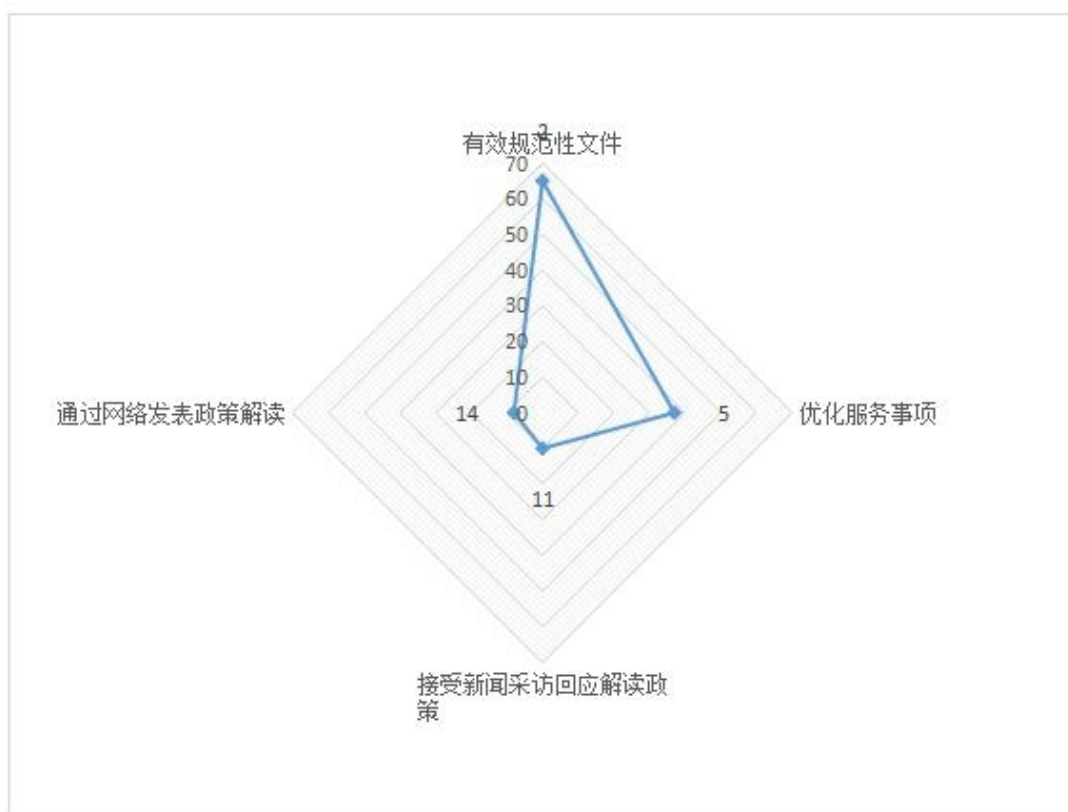
重大公众利益的重大决策事项，建立预公开制度，在局机关广泛征求意见，促进科学决策。完善“政务公开”“办事服务”专栏建设，全面公开行政审批、行政处罚、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积极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养老服务、社会救助、医疗救助、自然灾害救助、社会捐赠等涉及民生利益的专项资金及物资使用等信息，积极回应群众关切。

（五）加强平台建设。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充分发挥现有信息平台载体作用，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强化政务网站主渠道作用。把“中国哈尔滨”政府门户和局信息网网站建设作为民政公开政府信息的重要途径，积极推进网站栏目设计优化，简化信息网上公开审批程序，设立政务公开、政务服务专栏，重点开展政务咨询、意见征集、政民互动等活动，进一步增强网站活力。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发布公开信息 625 条。二是建强信息公开新媒体平台。完善民政各业务政务微信公众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微信息发布机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引导舆论导向。2018 年局所属单位 8 个新媒体平台公开政务信息 2588 条。三是发挥主流传统媒体公开作用。推进新闻交互常态化，2018 年 8 月，局主要领导亲自带队走进作风整顿进行时直播间，实时解析群众关注、行业聚焦的民生问题。全年 46 次通过报刊、电视等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六）狠抓要点工作落实。紧盯年度政务公开要点要求，着力抓了以下三方面工作落实。一是提升政务服务实效。积极推进

网上办事服务公开，我局现有 37 项政务服务事项已全部录入全省政务服务审批系统，并已实行网上审批。着力提升政务大厅审批窗口服务能力，结合全市集中整治窗口服务突出问题专项工作，统一服务标准，理顺工作机制，力争做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局主要领导先后 4 次深入局行政审批窗口、婚姻收养登记窗口，以陪同办理的方式亲自体验办事流程，就强化便民服务、提高办事效率、推进流程再造工作进行了深入调研。通过优化流程再造共压缩办理时限 173 个工作日，真正实现了便民快捷。截止目前，我局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最多跑一次”，并已通过哈尔滨日报向社会公示。二是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制定《哈尔滨市民政局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民政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公开《哈尔滨市民政局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目录》，扎实做好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开社会救助标准，切实增强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让困难群众知晓政策、得到保障。2018 年，通过哈尔滨市政府数据开放平台对外公开城乡低保信息 130557 条、特困人员供养信息 22171 条、医疗救助信息及临时救助信息各 1 套，通过哈尔滨政府网政务公开专栏公开社会公益事业信息 22 条。三是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根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点总体要求，积极做好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清理工作，加强对规范性文件公开的审查，定期对不公开的负面清单进行评审，确保了应公开尽公开。通过做“减法”进一

步优化办事流程，积极推进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落实流动受理、委托代理制度，利用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平台推进网上政务服务体系向基层延伸；着力健全解读回应机制。经清理，我局现存有效规范性文件 65 个，政务服务事项从原有的 49 项缩减为 37 项，精简率为 24%；全年通过接受新闻采访回应解读政策 10 次、通过中国哈尔滨、民政信息网发表政策解读文章 8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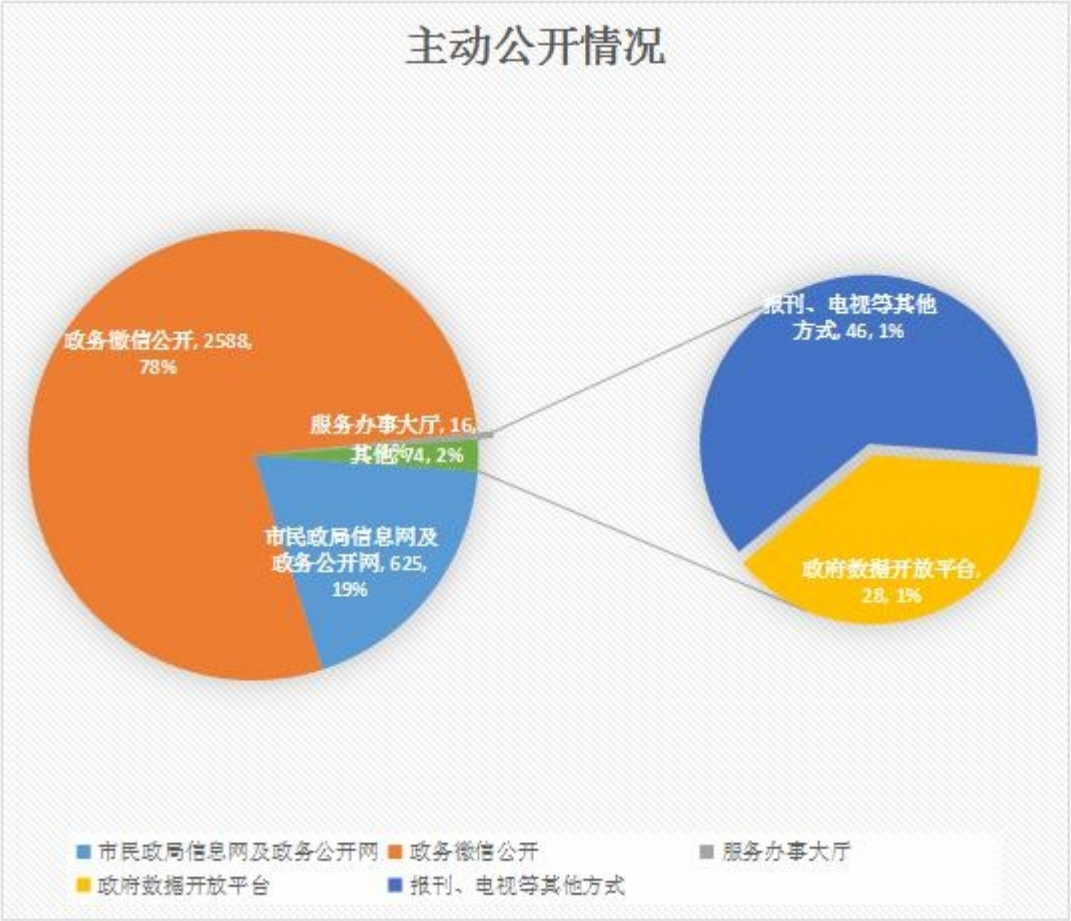


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18 年，我局通过不同渠道和不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3318 条，其中市民政局信息网及政务公开网公开 625 条，政务微信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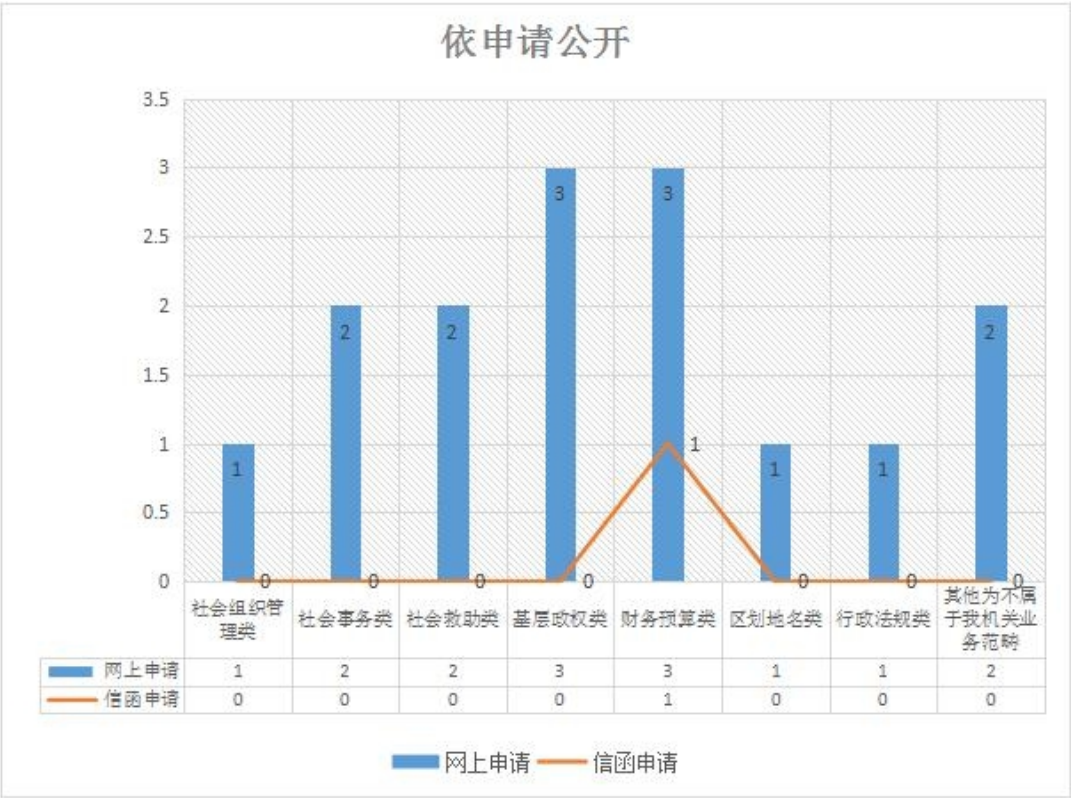
开 2588 条，服务办事大厅公开 16 条，哈尔滨市政府数据开放平台公开 19 项 28 条，报刊、电视等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4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 2018 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15 件。其中，网上申请 14 件，占 93%，信函申请 1 件，占 7%。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社会组织管理类信息 1 件，社会事务类信息 2 件，社会救助类信息 2 件，基层政权类 3 件，财务预算公开 3 件，区划地名类 1 件，行政法规类 1 件，其他为不属于我机关业务范畴方面的信息。在已经答复的 15 件申请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的 2 件，占总数的 13%；“同意公开”的 4 件，占总数的 27%；“同意部分公开”

的 1 件，占总数的 7%；“非本机关政府信息”的 4 件，占总数的 27%；“申请信息不存在”的 2 件，占总数的 13%；“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的 2 件，占总数的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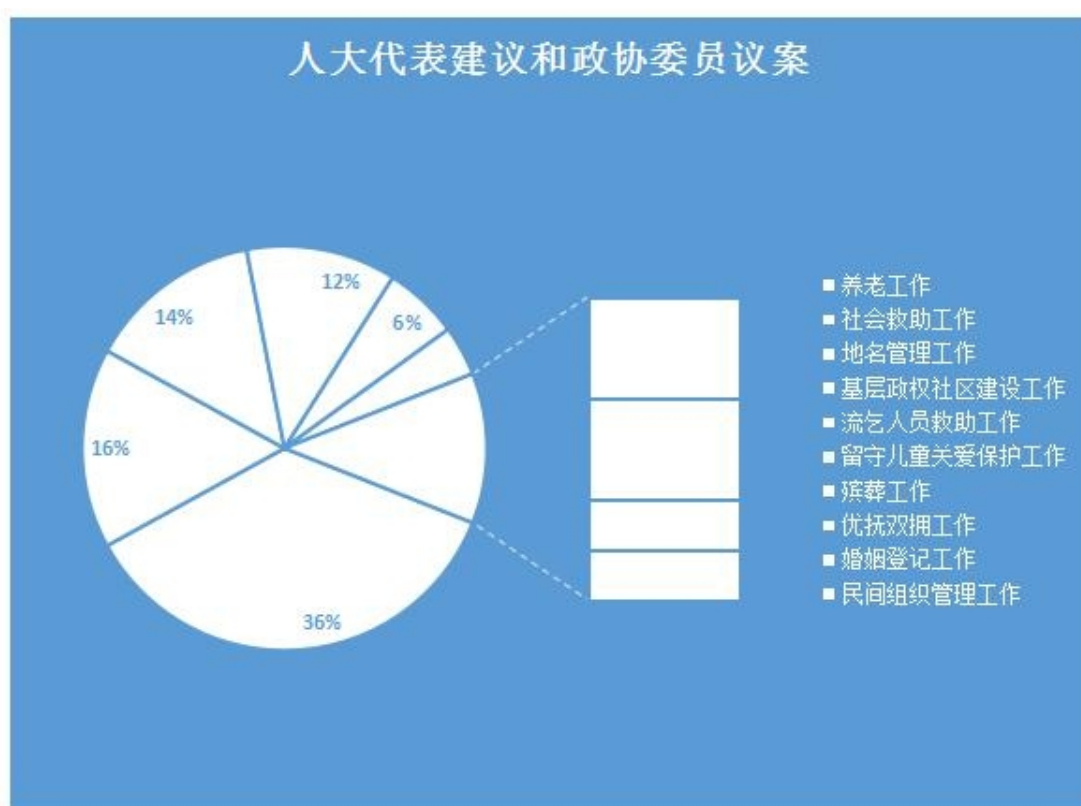
（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 年，未发生针对市民政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未发生针对市民政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

（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情况

2018 年，我局共承办省、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议案 53 件，其中省政协委员提案 3 件，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议案 50 件（主、承办：35 件，分办：15 件），涉及养老工作

18 件、社会救助工作 8 件、地名管理工作 7 件、基层政权社区建设工作 6 件、流乞人员救助工作 3 件、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 2 件、殡葬工作 2 件、优抚双拥工作 2 件、婚姻登记工作 1 件、民间组织管理工作 1 件。在全局各业务部门共同努力下，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圆满完成，办复率、满意率均达 100%。



（五）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费用情况

2018 年，我局在受理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近年来，随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扩大延伸，我们当前工作成效与民政工作形势任务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个别同志思想认识还不够到位。对推行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报送信息不够及时，质量有待提高。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还不够全面。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内容还有待完善。三是标准化建设水平还不够高，与当前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有着不相适应之处。

四、2019 年工作思路

2019 年，市民政局将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及要求，坚持以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透明型政府为目标，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为核心内容，重点加强公文规范管理，加大政策解读，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和形式，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一）提升依法推进信息公开的认识。继续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局年终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提高应公开单位领导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督导抓好本部门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

（二）加强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按照“先重点领域后全面覆盖”的步骤，重点围绕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等事项，做好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福利补贴申领及审批程序，福利补贴发放等信息公开工作。

（三）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进一步修订《哈尔滨市民政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更新《哈尔滨市民政局政务公开负面清单》，规范公开内容，细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明确办理责任，做细做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升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附表：哈尔滨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哈尔滨市民政局

2019年3月15日